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史运乾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董云雷

项目 负责人：董云雷

填 表 人：余鹏飞

建设单位： 洛阳泽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盖章） 编制单位：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13603888809

电话： 18037995886

传真： /

传真：

邮编： 471000

邮编： 471000

地址： 洛阳市涧西区西马沟村三西路南段

地址： 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建业壹号城邦 10 号楼 1-1806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洛阳泽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新增 900 件铰链梁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洛阳泽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洛阳市涧西区西马沟村三西路南段				
主要产品名称	铰链梁				
设计生产能力	设计年加工 850 压机铰链梁 600 件，1000 压机铰链梁 300 件				
实际生产能力	建成后实际每年加工 600 件 850 压机铰链梁和 300 件 1000 压机铰链梁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0 年 1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1 月		
调试时间	2022.6.7-2022.6.13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6.11-2022.6.12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洛阳市环境保护局 涧西环境保护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8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0.4 万元	比例	0.05%
实际总概算	800 万元	环保投资	1 万元	比例	0.13%
验收监测依据	1. 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施行)； (5)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起施行)；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起施行)。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年第9号)；

(3)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4)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部令 2019年第11号)；

(5)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

(6)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7)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6号)。

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1) 洛阳市环境保护局涧西环境保护分局关于《洛阳泽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新增900件铰链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洛环涧表[2020]114号。

(2) 《洛阳泽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新增900件铰链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

(3) 洛阳泽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 登记编号为: 91410323MA44QFCH52001X。

(4) 洛阳泽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提供的验收委托书、环保设计资料、工程竣工资料及其它相关资料。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颗粒物（其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周界外浓度最高点：1.0mg/m³。											
	2.噪声											
	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见表 1-1。											
	表 1-1 厂界噪声执行标准 <table><tr><td>环境要素</td><td>类别</td><td>时段</td><td>标准值</td><td>单位</td></tr><tr><td rowspan="2">四周厂界环境</td><td rowspan="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td><td>昼间</td><td>65</td><td rowspan="2">dB(A)</td></tr><tr><td>夜间</td><td>55</td></tr></table>	环境要素	类别	时段	标准值	单位	四周厂界环境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昼间	65	dB(A)	夜间
环境要素	类别	时段	标准值	单位								
四周厂界环境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昼间	65	dB(A)								
		夜间	55									
3.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验收工作由来

洛阳泽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现有工程生产规模为年产 650 压机铰链梁 350 件，700 压机铰链梁 350 件，该工程环评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取得洛阳市环境保护局涧西环境保护分局批复（洛环涧表[2019]260 号），2020 年 1 月通过竣工环保验收。为了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核心竞争力和综合盈利水平，同时为了满足环保要求，洛阳泽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投资 800 万元，在现有工程规模基础上进行改扩建，于 2020 年 11 月委托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洛阳泽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新增 900 件铰链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12 月 8 日通过洛阳市环境保护局涧西环境保护分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洛环涧表[2020]114 号，批复见附件 2，排污许可登记回执编号为 91410323MA44QFQH52001X，见附件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建设单位需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建设和试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

因此洛阳泽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委托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后，参照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有关要求，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同时洛阳泽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委托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1 日~6 月 12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6 月 14 日出具了检测报告，详见附件 15。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和监测结果，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相关要求，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洛阳市涧西区西马沟村三西路南段，在现有厂区内新租用其

2 间厂房，建筑面积 2760m²，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318672°，北纬 34.675632°。项目位于洛阳奕辉机械加工有限公司院内，厂区东侧为华明变压器公司，南侧为洛阳矿特机械有限公司，西侧为洛阳矿信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北侧为洛阳尖端技术研究院。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一，周围环境概况示意图见附图二。

本项目新增员工 20 名，不在厂内食宿，年工作 280 天，三班制，每班 8h。

3.建设内容

该工程环评设计要求及实际建设情况详见表 2-1，主要产品及产量见表 2-2，全厂主要设备见表 2-3。

表 2-1 环评及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内容		环评设计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与环评一致性
主体工程	东车间	建筑面积1440m ² ，1F，钢构（租赁已建车间），60m×24m×12m	租赁已建的1层钢构车间，建筑面积1440m ² ，60m×24m×12m	一致
	中车间	建筑面积1300m ² ，1F，钢构（依托现有），65m×20m×12m	依托现有1层钢构车间，建筑面积1300m ² ，65m×20m×12m	一致
	西车间	建筑面积1320m ² ，1F，钢构（租赁已建车间），60m×22m×11m	租赁已建的1层钢构车间，建筑面积1320m ² ，60m×22m×11m	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室	砖混，30m ² 一间（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工程30m ² 办公室一间	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依托现有市政供水管网	依托现有市政供水管网	一致
	供电	依托现有涧西区电网	依托现有涧西区电网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15m ³ 化粪池1个（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15m ³ 化粪池	一致
	噪声治理	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一致
	固体废物	依托现有车间内1个5m ² 危废暂存间 10m ²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2个，东、西车间各1个	在东车间建设1个5m ² 危废暂存间 东、西车间各设一个10m ²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	位置变化 一致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年产量	实际年产量	与环评一致性
1	850 压机铰链梁	600 件	600 件	一致
2	1000 压机铰链梁	300 件	300 件	一致

表 2-3 全厂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内容		与环评一致性
		型号/规格	数量	型号/规格	数量	
1	数控龙门铣	HTM-3225G	4 台	HTM-3225G	5 台	增加 1 台
2		1500G	1 台	GLU28×30	3 台	型号变更

3		乔峰 8538	1 台			
4		4227	1 台			
5		/	/	GRU36II×80	1 台	增加 1 台
6	螺杆空压机	/	1 台	/	2 台	增加 1 台
7	中捷摇臂钻床	Z3050	1 台	/	0 台	减少 1 台
8		Z3080	4 台	Z3080	10 台	增加 6 台
9	金属带锯床	G-600	1 台	/	0 台	减少 2 台
10		S-1200	1 台	/	0 台	
11	镗床	汉川 110	1 台	汉川 110	1 台	一致
12		中捷 6113	1 台	中捷 6113	1 台	一致
13	双头镗床		4 台	/	0 台	减少 4 台
14	立车			齐-3.5m	3 台	一致
15		齐-3.5m	4 台	齐-3.4m	1 台	型号变更
16				齐-5225	4 台	减少 4 台
17		齐-5225	9 台	齐-3.2m	1 台	型号改变
18	焊机	BX1-315-1	1 台	MD131W	1 台	一致
19	双头锯床	/	2 台		4 台	增加 2 台
20	掏孔专机	/	1 台		1 台	一致
21	天车	20t	2 台	20t	2 台	一致
22		16t	1 台	16t	1 台	一致
23				10t	1 台	一致
24		10t	3 台	5t	1 台	型号变更
25				32t	1 台	
26	落地镗床		/	芜湖 130	1 台	增加 1 台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 主要原辅材料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表如下。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设计年消耗量	实际年消耗量	与环评一致性	备注
1	850 铰链梁锻件毛坯件	600 件	600 件	一致	外购
2	1000 铰链梁锻件毛坯件	300 件	300 件	一致	外购
3	机油	300kg	300kg	一致	外购

4	液压油	500kg	500kg	一致	外购
5	切削液	100kg	100kg	一致	外购
6	电	12 万 kwh	12 万 kwh	一致	市政电网供给
7	新鲜水	224.7m ³	224.7m ³	一致	市政管网供给

2. 水源及水平衡

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和切削液配比用水，水量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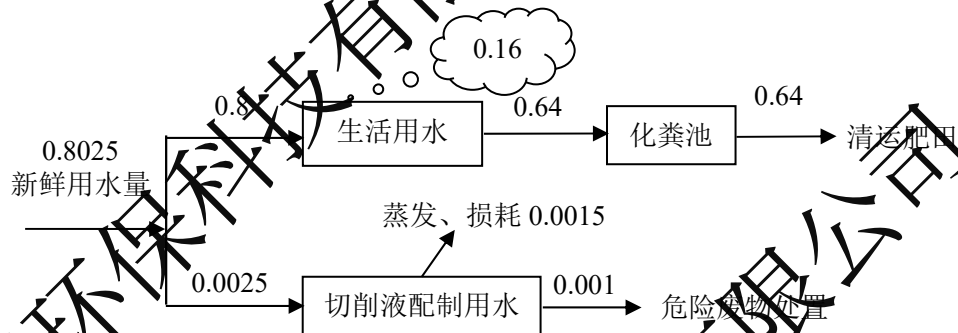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d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本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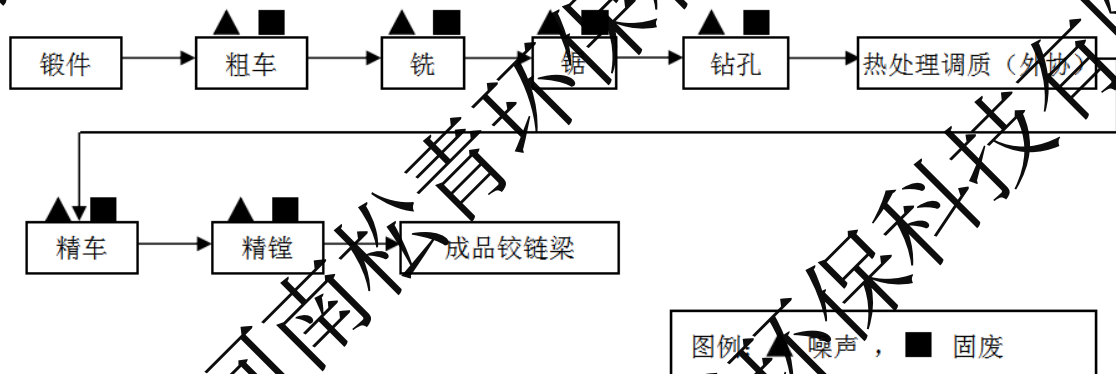


图 2 项目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来料：外购毛坯锻件。

粗车：根据图纸要求，对原材料底部进行立车平底。

铣、锯：利用铣床、锯床对毛坯件进行粗加工。

钻孔：利用钻床、掏孔专机对粗镗后的物件在特定位置，根据工艺要求进行钻孔加工。

热处理调质：对粗加工完成并检验合格的锻件进炉子，预热 400-450 度，一至三个小时提温到 600-680 度，一至三个小时再提温到 840-860 度，然后四到七小时后进入水罐淬火。最后 580-640 度回火八到十六小时。出炉自然冷却到常温进行硬度检验合格并出具检验报告，划线待加工。本工序不在厂区内进行，委托洛阳龙科机械有限公司处理，委托合同见附件 8；洛阳龙科机械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7 日取得批复，审批文号：孟环监审【2013】17 号；2017 年 9 月 29 日通过孟津县环境保护局验收，验收意见文号：孟环验【2017】45 号；2020 年 6 月 25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41032276624501X2001Q，见附件 9。

精车、精镗：对热处理后的毛坯件表面进行精车、精镗，以提高毛坯件的光滑度。

成品：成品铰链梁检验合格出厂。

2.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主要生产工艺、主要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具体分析如下：

表2-5 重大变动清单对比分析一览表

项目	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要求	环评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本项目主要是加工铰链梁	本项目实际为加工铰链梁项目	无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50%以上的。	环评设计年加工 850 压机铰链梁 600 件，1000 压机铰链梁 300 件	建成后实际年加工 600 件 850 压机铰链梁和 300 件 1000 压机铰链梁	无	否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选址位于洛阳市涧西区西马沟村三西路南段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涧西区西马沟村三西路南段	无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主要产品：压机铰链梁。 生产工艺：毛坯锻件-粗车-铣-锯-钻孔-热处理调质（外协）-精车-精镗-成品	主要产品：压机铰链梁。 生产工艺：毛坯锻件-粗车-铣-锯-钻孔-热处理调质（外协）-精车-精镗-成品	为提高产品质量、精度，部分生产设备型号、数量有调整，产能不变	否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	不涉及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	/	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建		

	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未增加。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项目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变化。	无	否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废气：本项目生产设备依托现有工程已验收过的辅助设备焊机进行不定期维修，产生的极少量焊接烟尘经焊烟净化器处理及车间通风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废气：生产设备依托现有工程已验收过的辅助设备焊机进行不定期维修，产生的极少量焊接烟尘经焊烟净化器处理及车间通风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无	否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废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现有 15m ³ 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	废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依托现有 15m ³ 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不外排。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高噪声设备均安装在车间内，通过厂房隔音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本项目不涉及土壤、地下水。	已落实，项目高噪声设备均安装在车间内，经过厂房隔音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本项目不涉及土壤、地下水。	无	否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生活垃圾：员工生活垃圾通过垃圾桶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废金属屑收集并暂存于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本	生活垃圾：本项目生活垃圾依托现有垃圾桶收集后统一交环卫部门处置。 一般工业固废：废金属屑经收	无	否

	的。	危险废物：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液压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集并暂存于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定期交废旧金属回收公司综合利用； 危险废物：本项目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液压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不涉及	不涉及	无	否

根据以上分析，项目建设性质不变，规模不变，建设地点不变，生产工艺不变；部分机械加工设备型号、数量调整，整体设备数量相对环评中增加 1 台，提高了加工精度和产品质量，不增加工作时间，不增加污染物，不增加产品和产能；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动，不会造成对环境不利影响的加重，采取相应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项目主体工艺不发生变化，因此，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综上分析，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中对重大变化的相关判断标准，经过对照，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 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1）废气

本项目生产设备依托现有工程已验收过的辅助设备焊机进行不定时维修，产生的极少量焊接烟尘依托现有焊烟净化器及车间通风措施处理。

（2）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运肥田，不外排。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为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各生产设备均安装在车间内，采用厂房隔音和距离衰减等措施。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废金属屑）、危险废物（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液压油）。

生活垃圾：本项目生活垃圾依托现有垃圾桶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一般工业固废：废金属屑经收集并暂存于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定期交废旧金属回收公司综合利用。

危险废物：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液压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给河南宁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危废协议见附件 11。

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800 万元，环保实际投资 1 万元，占总投资的 0.13%。实际环境保护投资见下表：

表 3-1 项目实际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内容	治理设施	投资（万元）
1	废气治理	设备维修焊接废气 少量焊接废气依托现有焊烟净化器处理	/

2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依托现有化粪池 1 个 15m ³	/
3	噪声治理	设备噪声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0.2
4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	依托现有若干垃圾桶	/
5		废金属屑	2 个 10m ² 一般固废暂存区	0.2
6		废乳化液、废润滑油	危废暂存间 5m ²	0.6
合计				1

(2) “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阶段要求建设内容“三同时”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3-2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类别	污染源	防治措施	验收标准	落实情况
废气	生产设备维修焊接烟尘	生产设备依托现有工程已验收过的辅助设备焊机进行不定期维修, 产生的极少量焊接烟尘依托现有焊烟净化器及车间通风措施处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标准限值: 颗粒物(其它)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 ³	已落实, 生产设备依托现有工程已验收过的辅助设备焊机进行不定期维修, 产生的极少量焊接烟尘依托现有焊烟净化器及车间通风措施处理
废水	生活污水	本项目新增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 (15m ³) 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	合理处置	已落实, 项目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运肥田
噪声	生产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	已落实, 设备在车间内, 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满足相应噪声标准
固废	生活垃圾	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合理处置	已落实, 项目生活垃圾依托现有垃圾桶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
	废金属屑	一般固废暂存区 (10m ²) 2 个, 新租用 2 个车间各一个, 固废暂存后外售	参照执行现行标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已落实, 项目东、西车间各设 10m ²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 1 个, 废金属屑暂存后外售金属回收公司
	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液压油	依托现有危险废物暂存间 (5m ²) 一座, 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 及修改单	已落实, 项目东车间设有 1 个 5m ² 危废暂存间, 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一) 产业政策相符性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建设项目。故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二) 项目选址可行性

本项目选址位于洛阳市先进制造业集聚区，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项目周围主要为厂房。根据调查，距离本项目厂址最近的水源井为王府庄 9#水源井，本项目距离其二级保护区边缘 5.3km，不在水源井二级保护区范围内；本项目厂界距涧河约 1720m，不在其准保护区范围内，满足《河南省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对涧西王府庄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的要求。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经有效处置后，均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因此，项目选址从环保角度分析是合理的。

(三) 环境质量现状

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2019 年洛阳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项目所在区域 SO₂、NO₂、CO 相应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PM₁₀、PM_{2.5}、O₃ 相应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所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

针对区域环境质量现状部分超标的情况，洛阳市正在实施《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洛阳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攻坚[2020]2 号)、《中共洛阳市委 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的通知》(洛发[2018]23 号)、《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 2020 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的通知》(洛环攻坚办〔2020〕14 号)等一系列措施，将不断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

2. 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四周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3.地表水质现状

洛河白马寺断面 2019 年度 1-12 月监测结果 COD、氨氮逐月检测值存在不满足 III 类标准情况，年均值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随着《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洛阳市 2020 年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攻坚〔2020〕3 号）、《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 年-2020 年）》的实施，洛河水质会有所改善。

（四）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为租用现有厂房进行扩建，不存在施工期，项目营运期环境影响有以下几个方面：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设备维修焊接烟尘产生量极少，依托现有已验收的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和车间通风后，对厂界外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

因此，该项目的建设对该区域的水环境产生的影响不大。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本项目机械设备均安装在建筑物内，通过基础减振、厂房隔音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后，经过预测本项目四周厂界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废

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经厂区内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至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填埋。

加工过程产生的废金属屑，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后定期外售金属回收公司。

生产过程中定期更换的废机油、废液压油、废切削液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综上，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能够得到有效处理。因此，不会对环境产生较明显影响。

（五）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新增员工 20 名，新增生活污水经厂内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不外排。因此，本项目不新增总量控制指标。

（六）建设项目综合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在严格执行有关环保法规和“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和对策的基础上能够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和合理处置，实现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七）对策及建议：

1. 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污染防治对策建议。
2. 严格执行危废管理制度，确保危废无散落、无泄露，安全的交给有资质单位处置。
3. 定期检验维护机械设备，确保机油等无泄漏情况，定期清洁车间，加强管理，保持车间内以及厂区地面工作环境卫生。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负责审批的环保行政部门意见：

洛环润表[2020] 114 号

关于洛阳泽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新增 900 件铰链梁项目

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根据《洛阳泽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新增 900 件铰链梁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的分析结论、专家技术评审意见，原则批准该项目《报告表》，同意该项目按相关规定报批建设：

一、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洛阳市先进制造业集聚区西马沟村洛阳奕辉机械加工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厂区东侧为华明变压器公司，南侧为洛阳矿特机械有限公司，西侧为洛阳喻铄机械装备有限公司，北侧为洛阳尖端技术研究院，为新增 900 件铰链梁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0.4 万元。

二、你单位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咨询。

三、项目建设和运营期间须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项目建设中应认真按照《报告表》和本批复的要求，应严格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2、施工期，本项目不新增建（构）筑物。

3、营运期，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应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远期污水管网铺设到位后，项目污水应经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四厂界噪声应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本项目产生的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液压油等为危险废物，建设单位应在车间内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地面采取硬化防渗处理，设置明显的危废标志，容器上粘贴危险废物标签，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做好危废台账管理。

四、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五、本批复有效期五年。本项目自批复之日起五年后开工建设的，应报我局重新审核。本批复生效后，建设项目的地点、规模等发生重大变化时，应重新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分局审批。

2020年12月8日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详见下表4-1。

表4-1 环评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序号	审批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1	建设单位：洛阳泽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已落实，建设单位不变
2	建设地点：洛阳市先进制造业集聚区西马沟村洛阳奕辉机械加工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	已落实，建设地点不变
3	建设内容：新增900件铰链梁项目	已落实，本项目产能新增900件铰链梁
4	废水：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应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远期污水管网铺设到位后，项目污水应经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已落实，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远期污水管网铺设到位后，项目污水应经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5	噪声：四厂界噪声应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已落实，经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6	固体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液压油等为危险废物，建设单位应在车间内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地面采取硬	已落实，东车间建设有危废暂存间，地面采取硬化防渗处理，设置有明显的危废标志，容器上粘贴有危险废物标签，废切削液、废

	化防渗处理，设置明显的危废标志，容器上粘贴危险废物标签，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做好危废台账管理。	机油、废液压油等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设置有台账记录。
--	---	--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表五

1.检测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

1.1 废气检测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

表 5-1 废气检测项目分析方法及所用仪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仪器	检出限
颗粒物	无组织 废气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电子天平 BSA224S	0.001mg/m ³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检测技术导则 HJ 155-2000	环境空气颗粒物 综合采样器 ZR3922 型	

1.2 噪声检测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

表 5-2 厂界噪声检测分析方法及所用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	分析仪器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5 测量方法）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2.废气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此次现场检测工作严格执行《环境检测技术规范》和《环境检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暂行）》、《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GB/T 397-2007 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检测期间，统计项目生产运行工况，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稳定。

检测点位的布设、采样、分析和数据处理按照国标方法以及生态环境部颁发的相关文件进行，所用仪器设备均经有资质单位进行检定/校准并确认，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废气按检测规范实施检测，检测前用综合校准装置分别对各检测仪器进行校准，记录存档校准情况，并进行现场检漏，同时检测风速，风向，气温等气象条件。

表 5-3 ZR3922 型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项目	单位	流量校准(L/min)				
			仪器编号	DFYQ-008-1	DFYQ-008-2	DFYQ-008-3	DFYQ-008-4
2022.06.11	流量	L/min	理论流量	100	100	100	100
			校准流量	100.11	100.08	100.27	99.88
误差范围 (%)	——	——	——	1	1	1	-1
允许误差范围 (%)	——	——	——	±2	±2	±2	±2

评价	——	——	——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	----	----	----	----	----	----	----

表 5-4 ZR3922 型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项目	单位	流量校准(L/min)				
			仪器编号	DFYQ-008-1	DFYQ-008-2	DFYQ-008-3	DFYQ-008-4
2022.06.12	流量	L/min	理论流量	100	100	100	100
			校准流量	100.19	100.20	100.31	100.13
误差范围(%)	——	——	——	1	1	1	
允许误差范围(%)	——	——	——	±2	±2	±2	±2
评价	——	——	——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3.噪声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检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5 测量方法）》GB 12348-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要求布点，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检测期间无雨、雪、大风天气。

表 5-5 噪声检测仪器校验表

校准日期		标准声压级 (dB)	测量声压级 (dB)	声压级差的绝对值 (dB)
2022.06.11	使用前校准	94.0	94.0	0
	使用后校准	94.0	94.1	0.1
2022.06.12	使用前校准	94.0	93.8	0.2
	使用后校准	94.0	94.0	0

表 5-6 噪声检测质控数据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噪声
样品个数	8
加采样品个数	—
仪器校准情况	仪器经校准合格
备注	已落实质控措施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1) 废气

该项目废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界外下风向 4 个点位	颗粒物	3 次/天,连续 2 天

(2) 噪声

该项目厂界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6-2。

表 6-2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东、西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天昼夜间各 1 次,连续 2 天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1 日至 6 月 12 日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 生产负荷大于 75%, 满足环保验收监测技术要求。

表 7-1 工况统计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产能	验收监测期间实际产能	
			2022.6.11	2022.6.12
1	850 压机铰链梁	600 件/年 (2.14 件/天)	1.9 件	2.1 件
2	1000 压机铰链梁	300 件/年 (1.07 件/天)	0.9 件	1 件
3	合计	900 件/年 (3.21 件/天)	2.8 件	3.1 件
4	生产负荷	/	87.2%	96.6%

1. 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气检测结果

表 7-2 废气无组织排放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检测周期	检测点位	颗粒物 (mg/m ³)	备注	样品状态
2022.06.11	第一次 (10:00-11:00)	厂界外下风向 1 [#]	0.225	平均气温 29.6℃; 平均气压 99.7kPa; 东风; 平均风速 1.4m/s	固态、滤膜(筒)包装完好无破损;
		厂界外下风向 2 [#]	0.151		
		厂界外下风向 3 [#]	0.150		
		厂界外下风向 4 [#]	0.244		
	第二次 (12:00-13:00)	厂界外下风向 1 [#]	0.191	平均气温 34.2℃; 平均气压 99.5kPa; 东风; 平均风速 1.6m/s	
		厂界外下风向 2 [#]	0.420		
		厂界外下风向 3 [#]	0.363		
		厂界外下风向 4 [#]	0.420		
	第三次 (14:00-15:00)	厂界外下风向 1 [#]	0.326	平均气温 33.9℃; 平均气压 99.5kPa; 东风; 平均风速 1.5m/s	
		厂界外下风向 2 [#]	0.115		
		厂界外下风向 3 [#]	0.442		
		厂界外下风向 4 [#]	0.326		
2022.06.12	第一次 (10:00-11:00)	厂界外下风向 1 [#]	0.261	平均气温 27.6℃; 平均气压 99.7kPa; 东风; 平均风速 1.4m/s	
		厂界外下风向 2 [#]	0.373		
		厂界外下风向 3 [#]	0.392		
		厂界外下风向 4 [#]	0.485		
	第二次 (12:00-13:00)	厂界外下风向 1 [#]	0.341	平均气温 32.4℃; 平均气压 99.6kPa; 东风; 平均风速 1.5m/s	
		厂界外下风向 2 [#]	0.455		
		厂界外下风向 3 [#]	0.360		
		厂界外下风向 4 [#]	0.133		

	第三次 (14:00-15:00)	厂界外下风向 1#	0.287	平均气温 34.9℃; 平均气压 99.5kPa; 东风; 平均风速 1.4m/s	
		厂界外下风向 2#	0.211		
		厂界外下风向 3#	0.249		
		厂界外下风向 4#	0.364		

(2) 噪声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7-3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地点	检测时间	昼间 Leq[dB (A)]	夜间 Leq[dB (A)]
1	东厂界	2022.06.11	53	44
2		2022.06.12	53	45
3	西厂界	2022.06.11	54	45
4		2022.06.12	54	45

2. 监测结果分析

(1) 废气检测结果分析

经检测,本项目厂界外下风向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 0.485mg/m³,检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限值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颗粒物 1.0mg/m³ 的要求。

(2) 噪声检测结果分析

本项目南、北厂界为共用厂界,经检测,该项目东、西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3~54dB (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 44~45dB (A),检测结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65dB (A),夜间≤55dB (A)。

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97号)及环评要求,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4. 验收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需公开竣工日期;并在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前,公开调试的起止日期。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1 日,并于 2022 年 6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6 日对其竣工日期进行了公示。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企业于 2022 年 6 月 7 日至 2022 年 6 月 13 日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了调试。

根据规定，企业采用网站公示的方式于 2022 年 6 月 1 日进行了竣工公示，2022 年 6 月 7 日进行了调试起止日期公示（见附件 16、附件 17），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检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设施运行稳定,生产负荷达到75%以上,满足验收检测技术规范要求。

(1) 废气

经检测,本项目厂界外下风向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 $0.485\text{mg}/\text{m}^3$,检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限值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的要求。

(2)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不外排。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 噪声

经检测,本项目东、西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3\sim 54\text{dB}(\text{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 $44\sim 45\text{dB}(\text{A})$,检测结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 $\leq 65\text{dB}(\text{A})$,夜间 $\leq 55\text{dB}(\text{A})$ 。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废金属屑);危险废物(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液压油)。

生活垃圾:本项目生活垃圾依托现有垃圾桶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一般工业固废:废金属屑经收集并暂存于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定期交废旧金属回收公司综合利用。

危险废物: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液压油等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给河南宁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危废协议见附件11。

(5) 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97号)及环评要求,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综上分析,本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根据监测结果可满足相关环境排放标准要求。

2.验收结论

本项目已按照环评报告及环评报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根据监测结果可满足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项目环保设施可行，经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建设与环评一致，满足环境保护验收合格条件，建议通过验收。

3.建议

（1）增强环保意识，加强监督管理，加强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确保设施稳定运行，确保各类污染物能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安全及环保管理，对安全及环保事故做到防患于未然，杜绝因安全事故引发环境污染事故。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洛阳泽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洛阳泽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新增 900 件铰链梁项目				项目代码		2020-410305-35-03-089352		建设地点		洛阳市涧西区西马沟村三西路南段			
	行业分类(分类管理名录)		三十一、通用设备制造业34，69通用零部件制造348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112.318366° N34.675659°			
	设计生产能力		年加工 900 件铰链梁				实际生产能力		年加工 900 件铰链梁		环评单位		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洛阳市环境保护局涧西环境保护分局				审批文号		洛环润表〔2020〕11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竣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1 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2 年 6 月 14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410323MA44QFQH52001X			
	验收单位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0.4		所占比例（%）		0.05			
	实际总投资（万元）		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		所占比例(%)		0.13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0.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8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6720 小时			
	运营单位		洛阳泽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10323MA44QFQH52		验收时间		2022.6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